

#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五一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定投及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7 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汇财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1616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按照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关于 2021 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74 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5 日为节假日休市,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30 日暂停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汇财宝货币 A	融通汇财宝货币 B	融通汇财宝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622	161623	00439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1 亿	5.01 亿	5.01 亿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	5.01 亿	5.01 亿	5.01 亿	

币元)			
-----	--	--	--

注：1、自 2021 年 4 月 6 日起，本基金调整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在所有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限制金额为 5 亿元（不含 5 亿元）。

2、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起，本基金调整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在所有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限制金额为 5.01 亿元（不含 5.01 亿元），其中，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在本基金直销机构（含直销网点和网上直销）的大额申购限制金额为 5 亿元（不含 5 亿元），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在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限制金额为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 2021 年 4 月 29 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含直销网点和网上直销）对本基金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5 亿元（不含 5 亿元）的申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并自同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的申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分别在本基金直销机构及其他销售机构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额的，则单笔金额超过限额的申请（若有）均不予确认，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上述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针对单笔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上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超限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在本基金暂停上述大额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2、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本基金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在所有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限制金额调整为 5 亿元（不含 5 亿元）（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前述事项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上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超限带来不便及资金的损失。

3、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rtfund.com](http://www.rtfund.com) 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

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